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采购编号：LHJSHN-2021-009

采购人：海口市灵山中学

代理机构：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29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3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9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公告

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海口市灵山中学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对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诚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LHJSHN-2021-009；
2. 项目名称：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采购预算：2904693.08 元（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合同履行期限：35 日历天；
6. 招标范围：思远楼、振发楼、宿舍楼等外立面改造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涵盖的内容为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最新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依法纳税证明或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3.3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3.4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

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注册证及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个人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

3.6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公章）；

3.7 具有《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并提供网站打印加盖单位公章证明。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及报名

1.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2021 年 07 月 12 日至 2021 年 07 月 16 日（上午 09:00-12:00，下午 14:30-17:00，节假日除外），购买标书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人须为该单位员工，并提供个人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磋商。

2.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地点：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路 15 号福隆公寓 101 室。

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500.00 元，磋商保证金：2000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1.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07 月 22 日 09:00 时（北京时间）；

2. 开标时间：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3.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 48 号鸿泰大厦 14 楼开标室 2；

4.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七、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海口市灵山中学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

联 系 人：林先生

联 系 方 式：0898-6572759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路 15 号福隆公寓 101 室

联 系 人：何先生

电 话：0898-6523798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海口市灵山中学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 项目联系人：林先生 联 系 方 式：0898-6572759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路 15 号福隆公寓 101 室 联系人：何先生 电 话：0898-65237981
1.1.4	项目名称	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1.1.5	建设地点	海口市灵山中学校园内
1.2.1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思远楼、振发楼、宿舍楼等外立面改造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涵盖的内容为准）
1.3.2	计划工期	35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供应商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最新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依法纳税证明或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复印件加盖公章)； 4、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注册证及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个人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 7、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公章)； 8、具有《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并提供网站打印加盖单位公章证明。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报价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人提出澄清要求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澄清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人提出澄清要求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3.1.1	构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磋商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大小写）：贰万元整（20000.00元）</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支付、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应当从其基本账户中转出）</p> <p>交纳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户名称：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美丽沙支行</p> <p>银行账号：4605 0100 2736 0000 0067</p> <p>用途：LHJSHN-2021-009项目投标保证金</p> <p>（备注：如果此采用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形式的，请在开标现场将保函或保证保险原件递交给工作人员，保函或保证保险相关内容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约定的实质性内容，出具保函或保证保险的银行和</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保险公司须为中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机构)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不作要求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8年1月1日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和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注明签字或盖单位章的,必须签字或盖单位章,并加盖骑缝章,否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接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需要逐页盖单位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7.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U盘一份(要求提供PDF电子格式)。
3.7.5	装订要求	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不得用活页装订。
4.1.2	封套上写明	致: 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注明: “请勿在___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___、地址___、联系人姓名___、电话___、日期
4.2.2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递交时间: 2021年07月22日09时00分前 递交地点: 海口市海秀东路48号鸿泰大厦14楼开标室2 注: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构将拒绝接收。
4.2.3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1) 密封情况检查：由供应商代表和监标人共同检查。 (2) 开标顺序：随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专家3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成交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个，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保函（国有商业银行或者股份制商业银行的市行或以上及银行。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金额的10%。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采购。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业绩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项目的招标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项目的招标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招标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磋商响应文件偏离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2.1.1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或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

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磋商响应文件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 (9)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按金额报价，响应报价有效范围：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 2904693.08 元，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为了确保项目服务质量，本项目拒绝不合理远低于成本的恶意竞价，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未能作出合理说明或其说明未通过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认可的，则该低价将被视为低于成本报价，价格分为零分。

3.2.2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3.2.3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

效处理。

3.2.4 合同签约价:成交单位的最终报价（即成交价）为该工程的签约合同包干价，包括完成采购文件所确定的委托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费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认可的磋商保证金格式递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未成交的投标人，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公司财务系统中操作退还磋商保证金

3.4.4 成交的投标人，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署后 5 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公司财务系统中操作退还磋商保证金。

3.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2）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财务会计报表，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同协议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

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磋商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4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3.6.6 由投标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工程师或具有建筑工程定额与预算职称资格人员编制的投标报价文件须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仅由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职称资格人员不做要求）；投标人委托他人编制投标报价文件的，应附有委托合同，并由被委托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只可以接受招标人或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否则其编制的招标控制价和投标报价无效并视为存在互相串通投标行为。

4. 投标

4.1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即唱标信封）应分开包装（即正本1个包、副本1个包、唱标信封1个包（电子版投标文件放入唱标信封中）），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4.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磋商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

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应予拒收。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人收到磋商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供应商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采购人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磋商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磋商响应文件开标顺序；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供应商名称、磋商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8) 规定最高投标限价计算方法的，计算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9)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0)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成交候选人公示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成交候选人。

7.3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

7.4.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

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9.1.1 小型和微型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小微企业声明函”，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9.1.2 监狱企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9.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9.1.4 价格扣除幅度：投标报价给予4%的扣除。投标人同时为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9.2 其它

9.2.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9.2.2.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2.2.1.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9.2.2.2.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9.2.2.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10.2.2.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3：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序号	供应商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	项目经理	工期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名
最高投标限价：							

采购人代表：_____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评审委员会，对你方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项目评审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四：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建设地点：_____，建设规模：_____。招标范围：_____。评标工作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_____元（大写金额：_____），中标下浮率：_____，工期：_____，项目经理：_____，证书编号：_____，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五：成交结果通知书

成交结果通知书

_____（未成交供应商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的投标文件，确定_____（成交供应商
名称）为成交供应商。

感谢你单位对采购项目的参与！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项目名称）政府采购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月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磋商程序

一、评审原则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

1、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如发现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磋商程序。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详见附表一）。

2.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2）不具备磋商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的；
- （4）供应商响应报价超出本项目预算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2.2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投标服务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且招标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 （2）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招标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磋

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且招标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3)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3 在响应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必须不少于2家，否则磋商失败。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表由招标代理机构现场提供填写，报价不得高于预算金额，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 综合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二），技术、商务及价格权值分配如下：

类别	技术、商务	价格
权值	70%	30%

注：报价均不得高于磋商文件所定项目预算金额，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7.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综合评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三、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

比较、确定成交供应商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一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1	供应商2	供应商3
1	供应商(投标人) 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所有资格要求			
2	投标报价	在报价函上填写了投标总价 (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投标总价不高于招标控制价			
3	工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4	工程质量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			
7	工程量清单	是否按招标文件提供已标价的 工程量清单			
8	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数量、签署格式是否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9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注：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附表二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商务部分 (30分)	主要人员 (15分)	1、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5分； 2、除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外，项目管理机构配备以下人员：施工员1名、安全员1名、质量员1名、资料员1名，配备齐全得10分，缺少人员一个扣3分，扣完为止。 证明材料：技术负责人职称证、岗位证。提供原件核验，否则不得分。
		企业业绩 (15分)	2018年7月1合日至承接过一项建筑工程项目业绩得5分（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本项满分15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协议书原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	技术部分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40分)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 (10分)	按总体施工计划的适用性、可行性工作思路清晰，程序管理合理、措施有效。6.1~10分。 按总体施工计划的适用性、可行性工作思路较清晰，程序管理欠合理、措施基本有效。3.1~6分 按总体施工计划的适用性、可行性工作思路欠清晰，程序管理欠合理、措施欠有效。1~3分
		主要工程项目的施工方案、方法与技术措施 (10分)	按主要工程施工方案的针对性、措施具体性、可操作性管理措施有效合理，控制办法先进。6.1~10分。 按主要工程施工方案的针对性、措施具体性、可操作性管理措施有效合理，控制办法基本合理3.1~6分。 按主要工程施工方案的针对性、措施具体性、可操作性管理措施有效合理，控制办法不合理。1~3分
		工期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5分)	按工期保证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有效先进合理得3.1~5分。 按工期保证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较有效先进合理2.1~3分。 按工期保证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基本有效先进合理1~2分。
		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5分)	按工程质量管理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各3.1~5分。 按工程质量管理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各个环节的措施基本明确、方法较合理、措施不具体、针对性不强2.1~3分。 按工程质量管理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各个环节的措施基本明确、方法不合理、措施不具体、针对性差1~2分。
		安全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5分)	按各管理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有效先进合理得3.1~5分。 按各管理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各个环节的质量、安全管

			理措施较有效先进合理 2.1~3 分。 按各管理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各个环节的质量、安全管理措施基本有效先进合理 1~2 分。
		环保、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5分）	按各保护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可行性先进合理得 3.1~5 分。 按各保护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可行性较有效先进合理 2.1~3 分。 按各保护体系的完整性，保证措施合理性、可行性欠有效先进合理 1~2 分。
3	报价（30分）		采购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得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为了确保项目服务质量，本项目拒绝不合理远低于项目成本的恶意竞价，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未能作出合理说明或其说明未通过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认可的，则该低价将被视为低于成本报价，价格分为零分）

备注：

- 1、磋商工作结束后采购人将现场实地开展核实投标人所提供的证书、人员等材料的工作；
- 2、经核实，若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证书、设备、业绩、人员等材料有虚假材料，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赔偿，并上报采购主管部门进行处罚。

附表3 竞争性磋商结果（最终报价）

采购人	海口市灵山中学
项目名称	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采购编号	LHJSHN-2021-009
价格承诺	大写（人民币）：
	小写：¥
工期	
投标人名称	
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备注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 大写数字：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零、亿、万、仟、佰、拾；
 2. 供应商填完此表应在投标报价大写及小写、签名处盖上手印；
 3. 该最终报价表单独准备 1 份 ， 现场填写。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仅供参考, 具体内容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甲方)所需(项目名称)经(代理机构名称)以_____ (项目名称)磋商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确定_____ (乙方)为成交投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 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一、工程的名称、内容

(可后附详细工程内容或工程合同)

二、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三、付款

1、付款途径: 。

2、付款方式:

四、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1、竣工时间: 合同生效后于以前竣工。

2、地点: 项目所在地。

3、验收方式: 。

五、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在交付验收合格 个月无质量问题后, 日内无息退还。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 除甲乙双方签章, 同时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后, 合同生效。

七、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六份, 甲方二份, 乙方二份, 政府采购办公室一份, 代理机构一份。

八、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 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中标人违

约，可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 成交投标人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成交投标人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成交投标人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九、合同发生纠纷时，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等工程施工项目招标可以使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编号：LHJSHN-2021-009；
2. 项目名称：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采购预算：2904693.08 元（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合同履行期限：35 日历天；
6. 招标范围：思远楼、振发楼、宿舍楼等外立面改造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涵盖的内容为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图纸（另附）

三、工程量清单

(清-封面)

档案号: _____

海南省工程建设项目

招标工程量清单

(第 册, 共 册)

建设项目名称:

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
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招标单位名称:

(单位盖章)

编制单位名称:

(盖单位章)

编制日期:

年 月 日

(清-签署页)

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
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
程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 2、工程内容：教学楼、宿舍楼维修改造
- 3、建设单位：海口市灵山中学

二、编制范围

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预算根据施工图计算。

三、编制的原则依据：

- 1、海南省装饰装修工程综合定额(2015)；
- 2、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
- 2、琼建定〔2016〕112号关于印发《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调整海南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 3、建筑安装工程主要材料价格执行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主办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海口市地区建设工程2021年2期主要材料参考价计取，其他材料按市场价计算；
- 4、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颁布的其他有关工程预（结）算的文件。

四、编制方法

定额计价。

五、工程有关说明：

根据海南省建设厅（琼建规[2021]2号）规定，执行《海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7)》计价的建筑工程，人工单价调整为135元/工日，2015年印发的《海南省装饰装修工程综合定额》，其定额人工费乘以系数1.27计算。本预算仅作为前期预算及招标参考，结算以实际发生为准。

(清-表3)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
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

工程名称：教学楼（思远楼）

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四	规费		
4	其中：垃圾处置费		
5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教学楼（思远楼）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1	011608002001	铲除涂料面	涂料铲除	m ²	7503.94			
2	011604002001	立面抹灰层拆除	铲除墙面抹灰	m ²	1337.46			
3	011201001001	墙面一般抹灰	水泥砂浆抹灰修补墙面 砖墙	m ²	1337.46			
4	011707006001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门、窗、幕墙玻璃面成品保护	100m ²	1605.4			
5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汽车垃圾外运 10km	m ³	375.2			
6	011201001002	墙面一般抹灰	1.抹灰 墙面贴玻璃纤维网格布 2.墙面界面剂	m ²	7503.94			
7	010903002001	墙面涂膜防水	聚氨酯防水涂膜 1.5mm	m ²	7503.94			
8	011407001001	墙面喷刷涂料	外墙涂料 墙面 一底二面	m ²	7503.94			
		措施项目						
9	011701002001	外脚手架		m ²	6450.58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教学楼（思源楼）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1.1.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3				
3	1.1.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8				
4	1.1.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1.2				
5	1.1.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6				
6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50				
7	1.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默认的安责险费率是按照最优设置，但是由于安责险费率中浮动费率根据具体条件不同费率不同，所以请参照琼建质【2019】38号中的附件1计算实际费率；
8	1.4	临时设施费						
9	1.4.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2.05				
10	1.4.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23				
11	1.4.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82				
12	1.4.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41				

13	1.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14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教学楼（思源楼）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单位：元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4	1.6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61				
15	1.7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控制价时，视频监控费暂按租赁价每台球机1000元/月、每两台枪机800元/月计算，工程结算时，按实际费用计算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教学楼（思远楼）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1	空调外机拆装费	项	25000	
合 计			25000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如不能详列，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1

(清-表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教

学楼（思远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
楼） 立面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	金额 (元)
1	规费	其中：建筑垃圾处置费+其中：社会保险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F+DJCS_DEJSRGF)*0.7	0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9	
合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清-表3)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
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

工程名称：教学楼（振发楼）

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四	规费		
4	其中：垃圾处置费		
5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
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
工程

工程名称：教学楼（振发楼）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1	011605002001	立面块料拆除		m ²	684.11			
2	011604002001	立面抹灰层拆除	铲除墙面抹灰	m ²	684.11			
3	011201001001	墙面一般抹灰	水泥砂浆抹灰修补 墙面 砖墙	m ²	684.11			
4	01B001	瓷砖面清洗		m ²	3700.22			
5	011707006001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门、窗、幕墙玻璃面成品保护	100m ²	1411.92			
6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汽车垃圾外运 10km	m ³	13.68			
7	011201001002	墙面一般抹灰	1. 抹灰 墙面贴玻璃纤维网格布 2. 墙面界面剂	m ²	4384.33			
8	010903002001	墙面涂膜防水	聚氨酯防水涂膜 1.5mm	m ²	4384.33			
9	011407001001	墙面喷刷涂料	外墙涂料 墙面 一底二面	m ²	4384.33			
10	040402017001	变形缝	变形缝盖板 不锈钢 盖板 立面	m	99.6			
11	040402017002	变形缝	变形缝盖板 不锈钢 盖板 平面	m	14.4			
		措施项目						
12	011701002001	外脚手架		m ²	5611.68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教学楼(振发楼) 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1.1.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3				
3	1.1.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8				
4	1.1.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1.2				
5	1.1.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6				
6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				
7	1.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默认的安责险费率是按照最优设置,但是由于安责险费率中浮动费率根据具体条件不同费率不同,所以请参照琼建质【2019】38号中的附件1计算实际费率;
8	1.4	临时设施费						
9	1.4.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2.05				
10	1.4.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23				
11	1.4.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82				
12	1.4.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41				

13	1.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 单价措施项目合 计-人材机价差	0.14				
----	-----	---------	-------------------------------	------	--	--	--	--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教学楼（振发楼）

单位：元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4	1.6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 单价措施项目合 计-人材机价差	0.61				
15	1.7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控制价时，视频监控费暂按租赁价每台球机1000元/月、每两台枪机800元/月计算，工程结算时，按实际费用计算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6）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教学楼（振发楼）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30000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	计日工			
4	总承包服务费			
合 计				—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
 教学楼（振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
 发楼） 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其中：建筑垃圾处置费+ 其中：社会保险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 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 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F+DJCS_DEJSRGF)*0.7	0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9	
合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清-表3)

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
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宿舍楼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费		
1.1	外墙改造工程		
1.2	走廊改造		
1.3	卫生间洗漱区		
1.4	楼梯间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		
2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包服务费		
3.5	其中：其他费用		
四	规费		
4.1	其中：垃圾处置费		
4.2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招标控制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注：本表适用于单位工程招标控制价，如无单位工程划分，单项工程也使用本表汇总。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宿舍楼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
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外墙改造工程						
1	011608002002	铲除涂料面	外墙涂料拆除	m2	3988.18			
2	011609001001	栏杆、栏板拆除	门窗拆除、栏杆拆除	m2	522.25			
3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人工搬运垃圾、汽车垃圾外运 10km	m3	266.25			
4	01B001	外墙面裂缝灌浆修补		m	180			
5	011407001001	墙面喷刷涂料	涂料一底两面	m2	3521.62			
6	010807005002	金属防盗格栅窗	防盗网	m2	522.25			
		走廊改造						
7	011604002001	立面抹灰层拆除	抹灰拆除	m2	466.56			
8	011204003001	块料墙面	面砖墙裙 1.2m 楼地面成品保护	m2	466.56			
		卫生间洗漱区						
9	011604002002	立面抹灰层拆除	抹灰拆除	m2	926.25			
10	011204003002	块料墙面	面砖墙裙 1.2m 楼地面成品保护	m2	926.25			
		楼梯间						
11	011604002003	立面抹灰层拆除	抹灰拆除	m2	286.5			
12	011204003003	块料墙面	面砖墙裙 1.2m 楼地面成品保护	m2	286.5			
		措施项目						
13	011701002001	外脚手架		m2	3940.4			
14	琼 011703002001	单独装饰装修工程垂直运输	人工垂直运输 陶瓷块料	100m2	2181.66			
15	琼 011703002002	单独装饰装修工程垂直运输	人工垂直运输 水泥	t	14.33			

16	琼 011703002003	单独装饰装修工程垂直运输	人工垂直运输 中砂	m3	38.83			
17	琼 011703002004	单独装饰装修工程垂直运输	人工垂直运输 防盗网	100m2	522.25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宿舍楼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4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4.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1 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 千万元以内部分)	2				
3	4.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1~5 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 千万元以内部分)	1.2				
4	4.3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5 千万~1 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 千万元~1 亿元以内部分)	0.8				
5	4.4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1 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 亿元以上部分)	0.4				
6	5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施工基本费	50				
7	6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默认的安责险费率是按照最优设置，但是由于安责险费率中浮动费率根据具体条件不同费率不同，所以请参照琼建质【2019】38 号中的附件 1 计算实际费率；
8	7	临时设施费						
9	7.1	临时设施费 1 千万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 千万元以内部分)	1.02				
10	7.2	临时设施费 1~5 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 千万元以内部分)	0.612				
11	7.3	临时设施费 5 千万~1 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 千万元~1 亿元以内部分)	0.408				

12	7.4	临时设施费 1 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 亿元以上部分)	0.204				
13	8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技	0.14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 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宿舍楼

单位：元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术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14	9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技术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3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标段：海口市灵山中学教学楼和宿

工程名称：宿舍楼

舍楼外立面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	金额 (元)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其中：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工日合计+技术措施项目工日合计+机上工日合计+技术措施机上工日合计)*56.03	(GR+JSCS_GR+JSGR+JSCS_JSGR)*56.03	23.5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9	
合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八、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 九、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们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计划工期：____日历天，工程质量为：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工作。

2. 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元)。

4. 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和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项目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	
1.1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证号		
1.2	项目经理身份证号		
2	计划工期	_____ 日历天	
3	投标有效期	_____ 日历天 (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4	保证金	_____ 元	
5	质量要求	达到 _____ 标准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
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
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缴费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使用银行保函形式的现场递交保函）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采购人名称）：

鉴于_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称“供应商”）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监理招标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发生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注册证、身份证、学历证、个人社保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岗位证书等复印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项目 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件的复印件。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期限	
施工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附：合同复印件

(三) 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依法纳税证明或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 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五)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

(六)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声明函原件；

(七)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公章)；

(八) 具有《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并提供网站打印加盖单位公章证明。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八、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格式自拟)

九、其他资料